

证券代码：870783 证券简称：振宁科技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黑龙江振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黑龙江嘉宏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李宁、李少杰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合伙企业填写

企业名称	黑龙江嘉宏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类型	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李宁
设立日期	2023 年 1 月 4 日
实缴出资	247.2032 万元
住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 33 号喜镇大厦 23 层 B 座
邮编	150080
所属行业	服务业
主要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咨询策划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3MAC76TDK3E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 自然人填写

姓名	李宁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黑龙江振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哈尔滨宏嘉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系统集成、网络工程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	

	术转让；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购销：智能化楼宇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办公自动化设备、通讯器材(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电子元器件；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电子设备制造。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哈尔滨开发区南岗集中区嵩山路 33 号喜镇大厦 23 层 D 座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直接持有黑龙江振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4351%股权；通过黑龙江嘉宏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黑龙江振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4769%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姓名	李少杰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无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无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无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无	不适用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否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多人情形的还应填写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相互关系		
股权关系	有	李宁通过哈尔滨宏嘉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黑龙江嘉宏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2985%股权。
资产关系	无	-
业务关系	无	-
高级管理人员关系	有	李宁任黑龙江嘉宏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李宁、李少杰、黑龙江嘉宏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 ☐ 签订协议 ☒ 亲属关系 ☐ 其他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黑龙江嘉宏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名称	黑龙江振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3 年 7 月 4 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13,787,300 股，占比 74.7360%	直接持股 1,563,825 股，占比 8.4769%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2,223,475 股，占比 66.2591%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19,500 股，占比 10.947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1,767,800 股，占比 63.789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13,887,300 股，占比 75.2781%	直接持股 1,663,825 股，占比 9.019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2,223,475 股，占比 66.2591%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19,500 股，占比 10.947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1,867,800 股，占比 64.3311%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无	无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宁	
股份名称	黑龙江振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3 年 7 月 4 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13,787,300 股，占比 74.7360%	直接持股 12,071,475 股，占比 65.4351%
		间接持股 1,563,825 股，占比 8.4769%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715,825 股，占比 9.3009%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19,500 股，占比 10.947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1,767,800 股，占比 63.789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13,887,300 股，占比 75.2781%	直接持股 12,071,475 股，占比 65.4351%
		间接持股 1,663,825 股，占比 9.019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815,825 股，占比 9.8429%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19,500 股，占比 10.947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1,867,800 股，占比 64.3311%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	无	无

程序及具体时 间 (法人或其他 经济组织填 写)		
--	--	--

信息披露义务 人	李少杰	
股份名称	黑龙江振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 动时间	2023 年 7 月 4 日	
拥有权益的股 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 前)	合计拥有权 益 13,787,300 股，占比 74.7360%	直接持股 152,000 股，占比 0.8239%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3,635,300 股，占比 73.9121%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 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19,500 股，占比 10.947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1,767,800 股，占比 63.7890%
拥有权益的股 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 后)	合计拥有权 益 13,887,300 股，占比 75.2781%	直接持股 152,000 股，占比 0.8239%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3,735,300 股，占比 74.4541%
所持股份性质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19,500 股，占比 10.9470%

（权益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1,867,800 股，占比 64.3311%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竞价交易 ☒通过大宗交易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赠与 ☐其他 ☐通过做市交易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继承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2017 年 1 月 18 日，黑龙江振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交易，权益变动发生日为竞价交易方式。 2023 年 7 月 4 日，黑龙江嘉宏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大宗交易转让方式，增持挂牌公司股份 100,000 股，因李宁、李少杰及黑龙江嘉宏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应合并计算，本次交易结束后，合计持有的挂牌公司股份比例将由 74.7360% 增加至 75.2781%，本次增持股份比例为 0.5421%。

(二) 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人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自愿增持挂牌公司股份。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宁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少杰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	黑龙江嘉宏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无涉及的相关协议、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文件。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及合伙企业营业执照。

信息披露义务人：李宁、李少杰、黑龙江嘉宏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3年7月4日